

证券代码：430507

证券简称：ST 胶脂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苏州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细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于2019年6月11日披露了《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公司股票自2019年6月12日开市起停牌，原定股票最晚复牌日为2019年9月11日。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分别于2019年6月26日、2019年7月10日、2019年7月24日、2019年8月7日、2019年8月21日披露了《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9-051、2019-052、2019-053、2019-054、2019-055)。

2019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复牌的相关议案，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并获同意，延期至2019年10月10日。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公司此次延期复牌期间，分别于2019年9月6日、2019年9月16日、2019年9月23日披露了《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9-067、2019-069、2019-073)。公司完成更名后，于2019年9月30日披

露了《苏州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76）。

2019年9月20日及10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复牌的相关议案，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并获同意，延期至2019年11月8日。公司于2019年10月9日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公司此次延期复牌期间，分别于2019年10月16日、2019年10月23日、2019年10月30日披露了《苏州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9-079、2019-080、2019-081）。

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并获同意，公司股票延期复牌至2019年12月6日。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公司此次延期复牌期间，分别于2019年11月14日、2019年11月21日、2019年11月28日披露了《苏州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9-083、2019-084、2019-085）。

2019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苏州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相关议案，并于同日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首次信息披露；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并获同意，延期至2019年12月20日，并于同日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公司此次延期复牌期间，于2019年12月12日披露了《苏州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

2020年1月7日，公司已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苏州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出具的反馈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积极回复反馈意见；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该重大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价

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延期复牌，预计最晚复牌日为2020年2月19日，并于同日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0）。公司此次延期复牌期间，分别于2019年12月26日、2020年1月3日、2020年1月10日、2020年1月17日、2020年2月3日、2020年2月10日和2020年2月1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号分别为：2019-091、2020-001、2020-002、2020-003、2020-004、2020-005和2020-006）。

因受疫情影响，公司及中介机构工作受到一定程度影响，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并获同意，公司股票延期复牌至2020年4月19日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25日、2020年3月3日、2020年3月10日、2020年3月17日、2020年3月24日、2020年3月31日、2020年4月8日及2020年4月1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号分别为：2020-008、2020-009、2020-010、2020-011、2020-012、2020-013、2020-014和2020-015）。

此次延期复牌期间，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已逐步恢复正常工作秩序，公司组织各中介机构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反馈意见进行了回复，由于预案反馈尚未通过，公司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并获同意，预计公司股票延期复牌至2020年6月19日并于同日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3日、5月6日、5月13日、5月20日、5月27日、6月3日和6月10日及2020年6月1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号分别为：2020-017、2020-027、2020-028、2020-032、2020-033、2020-035、2020-037和2020-051）。

截至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阶段已完成股转审查，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的规定，继续推进资产重组工作。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自2020年6月19日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牌。

本次重组事项尚未经过股转审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可能审查不通过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